

## 防治荒漠化公约

Distr. LIMITED

ICCD/COP(6)/L.26
4 September 200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缔约方会议

第六届会议

2003年8月25日至9月5日,哈瓦那

## 《公约》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 日期和地点

## 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主席提交的决定草案

## 缔约方会议,

忆及《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》第22条第2款(a)项和(c)项,

<u>并忆及</u>其关于协助审查《公约》执行情况的进一步程序或体制性机制的第 1/COP.5 号决定,以及关于《公约》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工作方案的第 ICCD/COP(6)/L.6/Rev.1 号决定,

还忆及联合国大会 1985 年 12 月 18 日第 40/243 号决议,

- 1. <u>决定</u>,如果没有任何缔约方承诺主办《公约》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并承担有关的额外财务费用,则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应于 2004 年 10 月 18 日至 29 日在德国波恩举行:
- 2. <u>请</u>执行秘书在 2004 年 1 月 15 日之前经与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协商接受任何缔约方提出关于主办《公约》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承诺;
  - 3. 请执行秘书采取必要措施筹备《公约》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三届会议。

GE. 03-70590 (C) 050903 050903